秦皇岛市商投公司基本情况汇报

1. 基本情况

企业简介

秦皇岛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投公司）是2001年经市政府批准，在原市物资局、市贸易局基础上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虽然是企业性质，但始终承担着政府的行政管理和社会服务职能。自成立以来完成了44家国有企业（物资系统24家、商业系统15家、其他行业5家）的改制工作，通过对国有产权和职工身份进行“两个置换”，实现了国有资本从商贸流通领域退出，共处置国有资产9.14亿元，消化债务6.05亿元，上交产权出售收益3.09亿元。截止2021年底，共安置44家企业职工7623人，发放各种费用2.09亿元。公司2017年3月划归市国资委管理。

工商注册信息

企业名称:秦皇岛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办公地点：秦皇岛市海港区文化路356号；

注册资本数额：伍千万元整；

出资人名称：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经营范围：受政府委托管理商贸国有资产、开发商贸流通项目、功能性流通项目。

二、组织体系

企业领导

（一）党委会情况:党委书记：方向明。党委委员：杨晓伟、景新婷。

（二）董事会情况。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由 3人组成。董事长：方向明；董事：赵君莉、杨晓伟。

（三）经理层情况。总经理：方向明；副总经理：赵君莉；副总经理：杨晓伟。

内设机构

公司内设科室6个：综合办公室、党建和人事工作办公室、企业改革与维稳办公室、行政与物业科、退管科、财审科。

三、经营管理

年度报告

见附件

财务状况

2020年底公司总资产5255.79万元，总负债524.96万元，净资产4730.83万元，资产负债率10%，与年初相比较，公司总资产总量减少15303.61万元，主要是重新核实注册资本后的变动，总负债减少2.2万元，净资产减少15828.57万元，主要为实收资本减少，即注册资产有2亿元变更为5000万元。

四、薪酬待遇

2020年企业负责人实际领取薪酬标准。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薪金总额 |
| 方向明 |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 15.32 |
| 赵君莉 | 副总经理 | 13.93 |
| 杨晓伟 |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 13.11 |
| 景新婷 |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 12.67 |

五、重要人事变动

六、重大事项

七、员工招聘

八、社会责任

附件1

秦皇岛市商贸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20年度工作总结

2020年,我公司在市国资委党委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公司中心工作和市国资委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认真服务企业职工、切实保障企业和职工权益、努力保持所属企业和职工队伍稳定、积极探索商贸国有资产运营新模式，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协调稳步发展。现将主要工作总结如下。

 （一）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秦皇岛市废旧机动车拆解中心属于特殊行业，主要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及废旧金属的购销业务，是我公司所属的唯一国有企业，按照市政府、市国资委要求今年拟对该企业进行产权制度公司制改革。一是按改制程序要求聘请中介机构完成了汽车拆解中心及关联企业物资再生利用总公司的企业审计、评估、不良资产核销、各项费用测算等改制前期准备工作。二反复论证修改出台了《企业改制方案（草案）》及《企业职工安置方案》。三是根据市国资委意见及时调整改制思路，提出市国资委系统内国有企业收购方案，进行股份制改造。12月中旬市国资委批准了汽车拆解中心及物资再生总公司的框架改制方案即对汽车拆解中心进行公司制改革，将企业出资人由市商投公司调整为秦皇岛建恒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同时由秦皇岛润安公司按30%股本对企业进行增资扩股，之后对企业职工进行分流和安置。在此基础上对物资再生利用总公司进行破产清算，下一步我们将按改制操作有关程序积极开展后续工作，同时做好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安全生产及企业稳定工作。

（二）资产管理工作。

1.国有资产管理、租赁和租金收缴工作。根据资产类型，制定不同管理方法，建立和完善了资产台帐及合同管理制度，对租赁资产定期进行现场安全检查，按时足额收缴租赁资产租金，租赁资产未出现租金欠缴、未缴情况。对租赁期间资产，逐一与租赁人沟通，落实租金收缴日期，确保按时足额收缴租赁资产租金，增加国有资产收益。积极贯彻落实帮扶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缓解房屋租金压力，为全部租赁户减免3个月房屋租金，总计减免45万元。全年实现租赁收益135万元，全部足额上缴市财政。

2.做好国有参股企业监管工作。进一步加强对秦皇岛海岳金属材料交易中心15.53%国有股权管理，我们对海岳大厦2015年—2018年资产租赁收益及职工费用发放进行了专项审计，同时要求企业每年必须向我公司提供财务报告，确保公司有效行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权，确保国有资产收益不流失。

3.不断完善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资产抵押、发放监管工作。一是足额落实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抵押资产。改制企业迅发公司提出转股要求后，要求企业如实提供安置费抵扣及发放数额，并对未来20年退休职工福利费及大病保险进行预算，落实抵押资产并办理了它项权利证书，确保改制企业职工利益不受损失。二是对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发放实行有效监管。要求改制后监管企业按月报表、定期不定期向企业查询，确保职工安置费按时发放。三是积极处置职工住宅权属问题。由于原企业破产，房产部门根据当时改制政策，将4处未确权职工住宅直接划转我公司所有。我们根据职工住宅不同的历史成因，及时向国资委报请处置方案，积极督促并协助职工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完成产权变更手续1户、剩余3户正在积极办理中。

4.诉讼案件处置工作。一是高玉档案丢失案。会同公司法律顾问多次召开专题会研究讨论，及时跟进，严格把握工作环节，在一审胜诉后毫不懈怠，深入查阅企业改制资料、大范围咨询原商业局食品系统老职工及老领导、去市档案局查阅相关资料，积极应对二审。我们将最大程度依靠法律维护自身权益。二是金属批发市场油罐案。原金属批发市场是我公司监管国有资产。因历史原因储留在场地的石油油罐、地罐及废油，存在严重环境风险、安全隐患，并影响租金收缴。7月，收到秦皇岛市生态环境管理局海港区分局《环境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单》，公司立即召开党委会研究部署。通过登报、工商信息查询及相关人士走访询问等方式继续寻找油罐、地罐及油的所有权人，同时在法院立案起诉，通过法律手段要求油罐产权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及环保处置费用。目前此案正在审理过程中。三是历史遗留的开利空调安装公司工程款问题。在收到省高院驳回复议申请、维持原判作为终审裁定后，为避免更大的国有资产损失，主动与中院执行庭法官沟通，尽可能实现在法院调解下解决问题。开利公司要求最后执行标的严重超出预期，我们经与法律顾问反复研究讨论，对开利公司不合理诉求提出异议，争取以最低价格调解结案，努力将国有资产损失降至最少。

（三）为企业及企业职工服务工作。

1.改制后企业监管及服务。一是做好企业职工安置费共管账户的管理工作，确保职工安置费用及时、足额发放，专款专用。二是根据政府相关政策要求，在严格把关的基础上，为迅发物资及润泰商贸两家改制企业办理股权转让及股东名称变更等相关审核、服务工作。三是完成系统内在职职工17名退役军人、5名退役士官情况统计工作，并上报市国资委。四是为所属企业195名职工发放退休独生子女奖励58.5万元；为149名新退休职工申报、审核独生子女奖励44.7万元。

2.改制破产及无托管主体企业职工服务工作。努力做好11家破产及无托管主体企业381名职工管理工作。一是为职工申请、发放、及缴纳职工生活费、福利费、养老、医疗、生育保险等各项费用44.1万元。二是发放事业单位待遇差75万元。三是为职工办理退休、房屋上市、档案咨询、提取公积金、封存公积金账户、一孩化证明、大病互助医疗等各类事项149件。四是帮扶特困职工及家属2人，发放慰问品2000元。

3.全面落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为保障我系统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成立了移交工作领导小组，克服涉及职工人数多、居住分散等困难，对所属28家企业、2626名退休职工（其中党员517人，死亡人员212人），与各县区进行移交。一是完成《社会化管理整体移交协议》签订工作，为下一步移交工作打下良好基础。二是完成《社会化管理分项协议》签订工作，细化移交流程。三是完成《移交人员确认书》签订工作，认定移交人数，全面完成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正式移交工作。

（四）老干部管理和服务工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老干部管理和服务工作。一是不折不扣落实老干部政治及生活待遇。全年为离休干部发放各项费用3.2万元，核销财政开支药费12.4万元。坚持向离休干部通报政治经济形势和有关各项方针政策，按规定为离休干部订阅报刊杂志，保证离休干部基本政治待遇的落实。二是分层次建立老干部联系制度。为每一位老干部建立《爱心联系卡》，做到日常服务到位、重点服务到家、特殊服务到人，开通了老干部24小时服务热线，坚持个性化服务。三是做好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工作。按照市委老干部局安排，开展“串门访亲”活动，集中走访了公司管理的全部离休干部，做到了不缺一户、不漏一人。对系统内9位参加过抗美援朝出国作战的、健在的志愿军老战士老同志进行了走访慰问，送去纪念章和慰问品。全年共走访慰问老干部42人次，探望住院老干部6人，为4名老干部庆祝了生日，为2名老干部办理了后事，发放慰问品（金）1.7万元。

（五）三供一业及自管小区物业管理工作。

一是完成了兴隆里小区， 243户自来水分离的户内户外勘察和图纸绘制及预算工作。二是积极申请财政资金100万元启动水分离户改工作，公司克服办公经费紧张等困难，为兴隆里提前垫付30万元水分离改造资金。三是在财政资金未到位的情况下确保改造工程在年内开工。四是加强兴隆里小区管理工作，积极收取水费，及时为居民解决各类维护维修问题。全年累计维修职工住宅9户、维修自来水管线20余次、清理污水管线4次，接待并处置涉及住户物业管理等各类问题30余起。

（六）信访维稳工作。

1.原市建材公司、旧货市场职工上访问题。原市建材公司、旧货市场职工信访问题涉及人员多、情况复杂，是我单位信访重点。2020年，我们共接访十几次，一是反复多次讲解改制政策。二是对职工强行退回安置费行为进行劝解。三是协调相关企业，解决了职工反映强烈的各项拖欠费用问题。由于旧货市场涉及法律诉讼，职工上访反映的问题需待法律做出裁决后再行研究解决。

2.原物资局北戴河招待所职工上访问题。北戴河招待所是事改企改制企业，李军等5名解除合同职工，因对改制安置方案有意见，一直未办理领取安置费手续，多年来持续上访。由于几位职工家住北戴河，重点时期的维稳更加重要，我们安排了专职信息员，密切关注职工动向，同时耐心做政策解释工作，虽然职工仍坚持诉求，但没有出现暑期访、越级访。

3.海岳大厦职工上访问题。针对海岳大厦职工上访反映的营业收入不实、职工身份及企业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等问题，我们与职工进行了面对面谈话，对职工诉求进行了合理解答，并将答复意见以“两证三书”形式上报国资委。目前，海岳大厦17名职工已就企业单方面与职工解除劳动关系问题提出仲裁申请，仲裁部门已将职工申请正式驳回，企业各项工作基本稳定。

4.外供公司上访问题。外供公司职工因改制时安置费及其他费用拖欠问题多人多次上访，我们多次约谈企业主要负责人和给企业致函，要求企业拿出具体解决问题期限，并明确告知企业如果不能在约定限期内解决职工安置费发放问题，将对其抵押在我公司的房产依法进行拍卖，用于解决改制时拖欠职工的所有费用。由于外供公司年末按照市国资委意见划转国控公司管理，目前我们正积极就有关信访问题与国控公司对接。

2020年，我们接待企业职工信访案件30起，累计133人次，全年未发生越级访、进京访事件，确保了大局稳定。

（七）强化安全生产意识，确保全系统无安全事故发生。

公司领导班子始终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一是调整充实了安全领导小组，明确了安全生产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全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的检查督导。二是与企业签订全年安全生产责任状，明确安全生产责任目标。三是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上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四是制定了突发事件应急办法，一旦发生事故能做到及时到位，合理处置，力争把损失降到最低。五是抓好安全生产大检查，督导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年由领导带队共组织安全检查6次，消除了安全隐患，确保了全系统安全无事故。

2020年,公司党政领导班子讲团结、顾大局，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勇于担当，在服务企业和职工、保持稳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安全生产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但仍然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各项管理制度落实上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领导班子建设及领导干部服务群众身体力行方面还需再深入。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更加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